

摘要

长春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多元融资机制研究

当前，我国对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的关注力度空前，对其的投资力度也不断加大。整治农村人居环境功在当下，利在千秋，有利于增强广大农村居民的获得感，助力农村产业发展，建设美丽乡村，为广大农村居民打造美好宜居、充满活力的生活空间和环境。这既是我国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必然要求，也是必经之路。

与此同时，我们也要看到我国农村人居环境发展水平仍不协调，农村与城市在公共服务、基础设施、环境整治等方面存在较大差距，农村地区脏乱差等问题屡见不鲜。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离不开资金的大力支持，但政府财政投入压力较大，农村的融资机制还不健全，一个合理、健全、长效的多元融资机制亟待建立，以更好地支撑农村人居环境整治。

基于上述背景，本文首先在阅读大量相关文献的基础上，对国内外相关研究进行了综述，并总结梳理了相关理论、概念及政策。本文以吉林省长春市为例，调查分析了长春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多元融资机制现状、困境，以及基于 logistic 二元回归模型辨识了制约长春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多元融资机制发展的主要因素，发现长春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多元融资存在着结构不够合理、市场机制不够完善以及多元融资总额并不能满足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的需求的问题，面临着多元融资主体权责不清晰、多元投入主体衔接力度不足以及配套机制不健全等困境，而利益分化问题是导致长春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多元融资机制存在问题的根本原因。

本文在研究和借鉴国内外农村融资机制经验的基础上，从融资制度、融资渠道、融资模式三个方面探寻适合长春市现阶段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多元融资机制创新，进而提出促进长春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多元融资机制长效发展的政策建议——从健全多元融资保障机制政策法规上，推进多元合力共治，进行融资机制创新，充分发挥市场作用，提升长春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融资成效。

关键词：

农村人居环境，融资机制，长春市环境整治

Abstract

Study on the Multiple Financing Mechanism of Rural Human Settlements Improvement in Changchun

At present, China pays unprecedented attention to the improvement of rural human settlements environment, and its investment is increasing. Improving the rural human settlements environment is beneficial to enhance the sense of acquisition of rural residents, help the development of rural industries, build beautiful villages, and create a beautiful and livable living space and environment for the vast number of rural residents. This is not only the inevitable requirement of implementing the strategy of rural revitalization in China, but also the only way.

At the same time, we should also see that the level of development of rural human settlements environment in China is still not coordinated, there is a big gap between rural and urban areas in public services, infrastructure, environmental improvement and other aspects, and problems such as dirty mess in rural areas are common. The improvement of rural human settlements environment cannot be separated from the strong support of funds, but the pressure of government financial investment is great, the financing mechanism in rural areas is not perfect, and a reasonable, sound and long-term diversified financing mechanism needs to be established to better support the improvement of rural human settlements environment.

Based on the above background, this paper first summarizes the relevant research at home and abroad on the basis of reading a large number of relevant literatures, and summarizes and combs the relevant theories, concepts and policies. This article takes Changchun city, Jilin Province as an example. The survey analyzes the current situation and dilemma of multiple financing mechanism of rural living environment improvement and identifies the main

factors restricting the development of multiple financing mechanism of rural living environment improvement in Changchun based on logistics model. It is found that the multiple financing of rural living environment improvement in Changchun exists with insufficient reasonable structure, imperfect market mechanism and the total amount of multiple financing can not meet the needs of rural living environment improvement, Faced with the difficulties of unclear rights and responsibilities of multiple financing subjects, insufficient cohesion of multiple investment subjects, and imperfect supporting mechanisms, The problem of interest differentiation is the fundamental cause of the diversified financing mechanism of rural living environment remediation in Changchun.

Based on the experience of rural financing mechanism at home and abroad, this paper explores the innovation of multi-financing mechanism suitable for the improvement of rural human settlement environment in Changchun at the present stage from three aspects: financing system, financing the long-term development of multi-financing mechanism in Changchun —— from the aspects of perfecting the policies, laws and regulations of multi-financing guarantee mechanism, promoting the co-governance of multi-joint forces, innovating financing mechanism, giving full play to the market role and improving the financing effect of rural human settlement environment in Changchun.

Keywords:

Rural human settlements environment, Financing mechanism, Environmental improvement of Changchun

目 录

摘 要.....	I
Abstract.....	III
第 1 章 绪论.....	1
1.1 研究背景、目的与意义.....	1
1.1.1 研究背景.....	1
1.1.2 研究目的与意义.....	1
1.2 国内外研究综述.....	2
1.2.1 关于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研究.....	2
1.2.2 关于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融资机制研究.....	3
1.2.3 国内外研究评述.....	4
1.3 研究内容、方法和技术路线.....	4
1.3.1 研究内容.....	4
1.3.2 研究方法.....	6
1.3.3 技术路线.....	7
1.4 研究创新点.....	7
1.5 本章小结.....	8
第 2 章 相关理论、概念及政策梳理.....	9
2.1 理论基础.....	9
2.1.1 农业信贷补贴论.....	9
2.1.2 农村金融市场论.....	9
2.1.3 不完全市场竞争论.....	10
2.2 概念界定.....	10
2.2.1 投资.....	10
2.2.2 融资.....	11
2.2.3 融资主体.....	11
2.2.4 融资机制.....	11
2.3 相关政策梳理.....	12
2.3.1 国家层面.....	13
2.3.2 省级层面.....	13
2.3.3 市级层面.....	14
2.4 本章小结.....	14
第 3 章 长春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多元融资机制现状、困境及影响因素分析.....	15
3.1 数据来源和问卷设计.....	15
3.2 长春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多元融资机制现状.....	16
3.3 长春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多元融资机制的主要困境及成因.....	18
3.4 长春市农村居民参与整治融资意愿的主要影响因素分析.....	21
3.4 本章小结.....	27
第 4 章 国内外农村融资机制的先进经验及启示.....	29
4.1 美国农村融资机制的先进经验.....	29
4.2 韩国农村融资机制的先进经验.....	29

4.3	日本农村融资机制的先进经验	30
4.4	浙江省农村融资机制的先进经验	30
4.5	国内外农村融资机制的启示	31
4.6	本章小结	32
第5章	长春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多元融资机制创新	33
5.1	融资制度创新	33
5.2	融资渠道创新	34
5.3	融资模式创新	34
5.3.1	产业融资基金模式（PPP 融资模式）	34
5.3.2	间接融资模式	35
5.3.3	设施项目融资模式（BOT 融资模式）	36
5.3.4	“龙头企业+特色小镇(现代农业产业园)”模式	37
5.4	多元融资机制设计	37
5.5	本章小结	38
第6章	研究结论与政策建议	39
6.1	研究结论	39
6.2	政策建议	40
6.3	研究展望	41
	参考文献	43
	作者简介及在学期间所取得的科研成果	51
	导师简介	53
	致谢	57
	附录 1 关于长春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多元融资机制现状的调查问卷	59
	附录 2 关于长春市农村居民参与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融资意愿的调查问卷	61

第 1 章 绪论

1.1 研究背景、目的与意义

1.1.1 研究背景

党中央历来重视乡村建设工作，党的十九大报告把我国农村人居环境建设提升到了一个新的层次。乡村振兴战略实施的总体要求与战略目标是打造宜居的现代乡村。大力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是实现这一要求和目标的关键手段和重要路径^[1]。

自 2018 年中共中央、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三年行动方案》以来，全国各地对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的关注度不断加大，相关的文件逐一下发，利好政策纷至沓来。近三年来的中央一号文件中，关于对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的工作要求也都在报告中留下了浓墨重彩的一笔。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要动员一切可动员的力量，合理配置资源，强化各项举措，加快补齐整治工作的突出短板，以实现建设宜居现代乡村的目标^[2]。

当前，长春市农村人居环境发展水平不协调，农村的公共服务等基础设施建设与城市也存在一定的差距，部分农村地区脏乱差等环境问题仍然突出，垃圾、污水问题依旧严重，村容村貌差强人意，要解决诸多此类问题离不开大量的资金支持。由于长春市政府财政投入压力较大，农村的融资机制还不健全，长春市亟待建立一个长效的融资机制以突破资金短缺的瓶颈。

本研究基于上述背景，通过分析长春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融资机制现状，得出制约长春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融资机制发展的主要原因。本文通过借鉴国内外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融资机制的经验，探寻适合长春市现阶段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的多元融资机制，通过查阅大量资料和问卷调查分析，进而提出促进长春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多元融资机制长效发展的对策建议。

1.1.2 研究目的与意义

本研究目的旨在利用融资机制相关理论明确长春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融资机制现状及成因，从实践上提出促进长春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多元融资机制创新的对策建议。

理论意义：融资机制理论的梳理有利于解决农村人居环境长效整治资金问题，通过

对多元融资机制相关理论的梳理和探究，探索适合长春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的多元融资机制，以期以点带面，对丰富和佐证融资机制的理论，完善现有融资机制，具有重要理论意义。

实践意义：通过分析长春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融资机制现状，探究制约长春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融资机制发展的关键因素，提出促进长春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多元融资机制长效发展的政策建议，为市委市政府提供有效决策参考，提升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融资成效，更好地促进长春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的长久发展，对长春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多元融资具有重要实践意义。

1.2 国内外研究综述

1.2.1 关于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研究

国外学者对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方面的研究较少。M Craciun (2019) 把土地视为人居环境研究的最关键因素，探讨了土地对农村人居环境的重大影响。Himanshu Shekhar 等学者 (2019) 在人类环境规划的概念框架中，围绕人类健康幸福核心概念阐述了人居环境的重大意义^[3]。GEJIAN (2018) 以日本佐贺市为例，通过问卷调查法和主观评价法，对当地个人居住偏好进行了调查，分析了区域居住环境特征^[4]。M. RAFIEIAN (2017) 构建了农村人居环境指标体系，从定量方面评价了居民的主观满意度。Mohammad Rashid 等人 (2017) 从农民的感受与需求出发，深入调查了印度乡村人居环境建设过程中，农民对于基础设施与公共服务部分的感受，通过对实际需求的调查，对接下来的建设提出建议与对策^[5]。GFRANCESCATO (2017) 基于人居环境受用方的满意度模型，将农村居民对人居环境的满意情况量化。Su Ritohardoy (2016) 从乡村土地变迁与人口变迁入手，分析了印度尼西亚普罗格河流域的乡村人居环境的承载力，对该流域乡村人居环境承载力从空间上做出了分类。A. A. Chibilev (2015) 等运用聚类分析法，对俄罗斯奥伦堡州的乡村聚落格局进行分析，结合现有人口规模、交通线路、地形地貌、生态环境等因素，探索乡村聚落可能的发展模式^[6]。Phil McManus (2012) 通过调查，指出农村居民的归属感和经济发展、就业机会等因素息息相关，有益于提高农村人居环境质量^[7]。

随着乡村建设的大力推进，近年来我国学者对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问题的研究明显增多。杜焱强、刘瀚斌等人 (2020) 阐述了我国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主要依靠政府传统的行

政力量,面临着投入资金缺口大、责任分工不明确和治理措施不具体等困境^[8]。房永壮(2020)总结了长春地区乡村人居环境集中治理存在的问题,提出加强乡村规划与制度建设,健全资金保障体系,实现“净起来”、“绿起来”、“美起来”三项整治目标^[9]。包福存和魏立娟(2020)提出了一套关于优化农村人居环境的途径:通过建立一套科学的乡镇村庄规划和管理机制,建立一套由政府部门为其主导、社会力量共同参与的乡镇农村人居环境建设的长效机制,培养新型农民、启发和激励村民积极参与农村乡镇社区的人居环境建设的创造性潜能^[10]。蔡海英(2019)提出应从加强农村垃圾治理来改善农村人居环境,从而促进新农村建设^[11]。何乐(2019)立足图们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现状,分析制约图们市农村人居环境改善的因素,通过借鉴国内外农村人居环境建设实践,提出对策建议^[12]。毛晖、张鸿景(2019)指出解决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问题的突破口不仅在于加大政府的投资力度,增强村民环保意识,关键还在于激发企业社会责任感^[13]。黄禹铭(2019)建议从标准化体系指导、科学规划引领和重点突破三个角度推进长春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14]。于潇珊(2019)提出规划要先行,并有针对性地进行分类指导,打通产业链条以改善农村人居环境^[15]。张诗雅和腾天骥(2019)以吉林省中部地区为例,强调要注重人居环境场所精神的重塑与再生,在尊重本土文化基础上对环境进行改造^[16]。樊翠娟(2018)引入多中心治理理论,构建以政府、市场、社会的多元主体复合治理模式的农村人居环境治理新思路^[17]。杨天(2018)认为资金投入、环境监管机制、基础设施、农民环保意识等四个要素是整治农村人居环境的突破口和切入口。刘蕾(2018)研究发现吉林省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现阶段仍存在村庄布局散乱、基础设施滞后、文化传播间断、环境污染严重等突出问题,提出拓宽资金来源,推广实用技术,优化乡村布局等具体建议^[18]。李悦(2017)以吉林省榆树市五棵树镇为例,研究改善农村人居环境的途径,探索建立村民参与机制^[19]。

总体看来,目前国内有关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方面的研究相对国外而言比较多,这与我国对人居环境整治的重视程度密切相关。国内学者对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研究内容侧重点不同,主要从人口、生态、地理等不同角度阐述了自己乃至学派的观点,为长春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供了宝贵的经验借鉴。

1.2.2 关于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融资机制研究

因政府财政支持力度有限,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融资金额的来源和融资渠道的多元化

问题逐渐成为学者研究的焦点。郭向好（2020）分析乡村振兴投融资机制存在的问题，并探究优化对策^[20]。孙鹏达（2019）提出了在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中，政府应履行“制定政策、推动实施、投入资金、引导调动、监督考核”等五项职能^[21]。袁雅琨（2019）提出以金融机构引领乡村振兴高质量推进^[22]。屈雪、杨旭（2019）提出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优化举措：强化基层党组织政策执行力度；加大财政资金倾斜力度；突破技术制约瓶颈；完善体制机制^[23]。董志强（2019）提出从规划引领、完善机制、加大投入三方面着手推进农村人居环境综合治理^[24]。赵红（2017）从激励手段集合、行为导向制度、行为强化制度、行为保持制度、行为归化制度五个角度对我国农村人居环境投入机制进行探讨^[25]。吉玲（2015）通过研究福建漳州市长泰县岩溪镇霞美村的垃圾治理经验认为，可以通过改变村民乱扔垃圾的习惯，顶层设计与资金支持相结合来解决农村人居环境脏乱差的局面^[26]。Murray .R（2013）认为要特别注重对政府公共财政资源在乡村建设中的投入方向的引导，政府应该提供有力的优惠政策支持，搭建先进的融资平台，提供优质的贷款服务以改善农村人居环境。Heywood W.Fleisig（2003）认为政府唯有从法律层面对融资机制的合理性和规范性给予支持，才能有效引导多元融资机制的形成和发展。

1.2.3 国内外研究评述

目前国内外学者对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融资机制还没有进行较为深入系统的理论和实践研究，但可以从这些研究中发现多元融资机制在不断加以创新和完善。诸如以法律规范融资机制，以政府为主导搭建先进的融资平台，为农村建设提供金融政策支持等举措完善融资机制，促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的效率和水平。这些举措都值得借鉴学习，为本文提供了丰富的理论依据。

1.3 研究内容、方法和技术路线

1.3.1 研究内容

第一部分主要是对研究背景、目的及意义作了阐述，对国内外有关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及融资机制的研究进行综述，阐明了本文的研究内容、方法以及创新点，通过绘制技术路线图构建了整体的研究框架。

第二部分主要是对长春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融资机制相关理论、概念、公式界定及

政策脉络进行梳理。总结了农村信贷补贴论、农村资金市场论及不完全市场竞争论等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融资机制相关理论、界定了融资机制及融资模式的概念、介绍了 logistic 二元回归模型公式及其运用、系统梳理了长春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及相关融资政策并理清了融资支持政策的发展脉络。

第三部分在总结前人研究结果的基础上，结合调查问卷的数据，从总量、结构和区域三个维度系统地梳理长春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融资现状及其特点，进一步从融资主体、融资方式和融资效果对融资现状展开综合评价及特点分析。从而辨识融资困境，剖析困境原因，为后续研究奠定基础。

第四部分主要阐述了国内外农村融资的先进经验及启示，选取美国、日本、韩国三国，大致从政府的引导性作用、政策体系的保障性作用、市场的主体性作用三个方面介

绍国外农村融资的先进经验；介绍了国内的先行省份浙江省农村融资机制以及创新做法，并从中获得有关农村融资的启示。

第五部分主要是对长春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多元融资机制的创新性研究。从融资机制、融资渠道、融资模式三方面着手，充分考虑到融资机制的内部机制融合、外部平台融合和多元融合机制路径，探究政府主导、市场介入和社会参与等多种融资渠道的激励作用、支持政策、支持方式等，分析产业融资基金模式、间接融资模式、设施项目融资模式等模式的利弊，从中甄别最适合长春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融资的路径。

最后一部分是对本研究的结论、政策建议以及展望的总结。

本文主要是在阅读大量文献等资料的基础上，通过对长春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融资机制现状的调查，分析其困境及成因，通过借鉴国内外农村先进融资经验，进而对长春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多元融资机制进行完善和创新，提出切实可行的促进长春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多元融资机制的政策建议。

1.3.2 研究方法

借助电子图书馆、中国知网等载体阅读相关学术论著等文献资料，整理出国内外学者对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及多元融资机制的研究思路和成果。通过吉林省统计局官网查阅长春市统计年鉴数据信息，搜集关于长春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多元融资机制的相关素材和数据资料。

2. 案例研究法

以吉林省长春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融资现状作为案例，通过系统性的分析和论证，探讨长春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融资现状的成因，并借鉴国内外关于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融资的先进经验获得启示，从而进一步探索长春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多元化融资的可行性对策路径。

3. 问卷调查法

本研究以问卷调查为基础，对搜集到的素材及统计数据进行分析，罗列并分析整理出长春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多元融资机制现状及产生问题的成因，以便对长春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多元融资机制对策作更进一步的剖析。

1.3.3 技术路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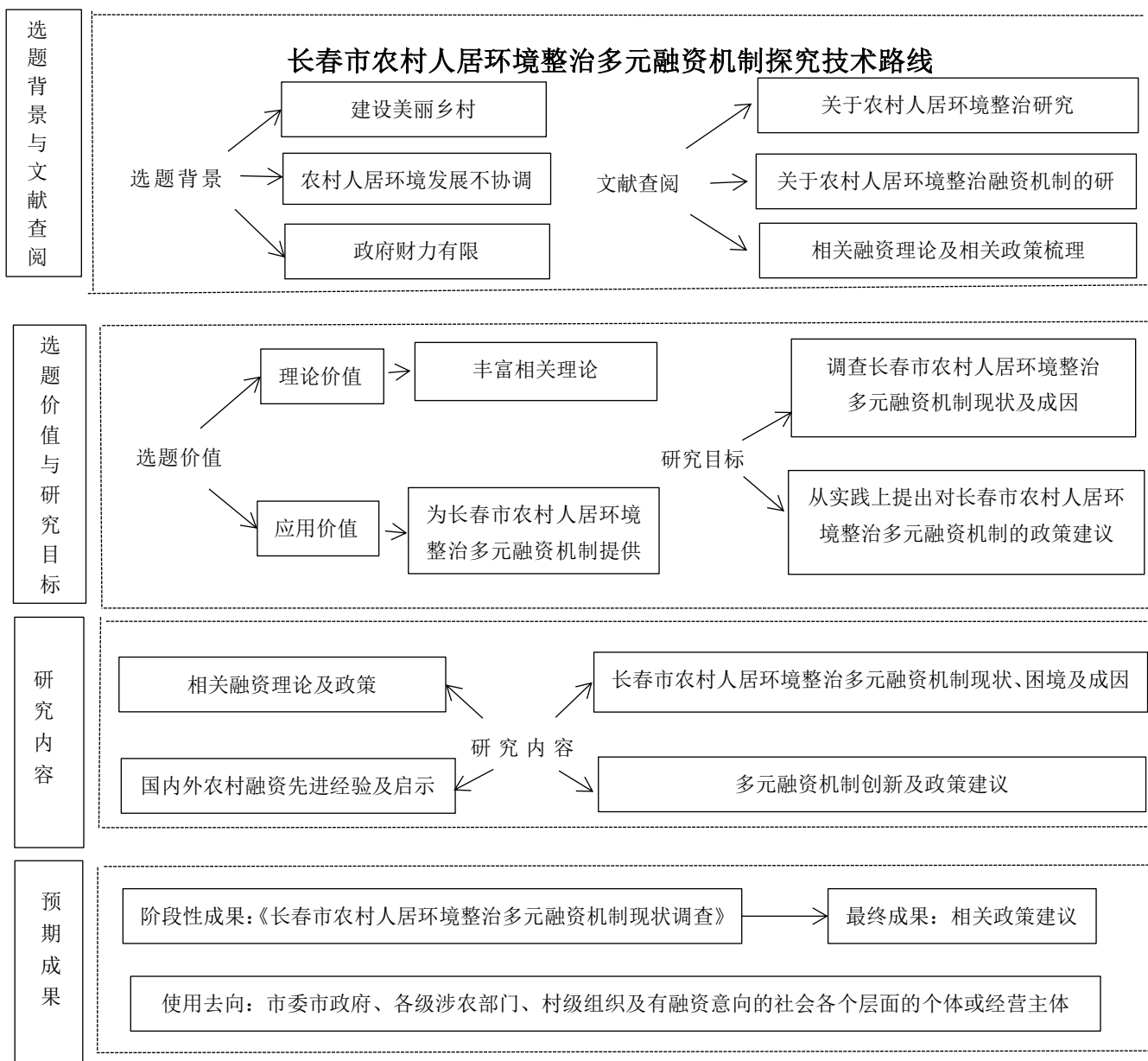


图 1.1 技术路线

1.4 研究创新点

理论层面上，本文融合了农业经济学、农业政策学、农村社会学等多门交叉学科知识，理论基础丰富饱满，可应用范围相对较广。实践层面上，本文基于长春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多元融资机制现状、困境及成因基础上进行研究，具有较强的指向性和针对性。

以长春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多元融资机制为研究点，为推动长春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出切实可行且具备一定创新性的政策建议。

1.5 本章小结

本章主要对研究背景、背景及意义作了阐述，在充分阅读相关文献的基础上，对国内外有关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及融资机制的研究进行综述，并阐明了本文的研究内容、方法以及创新点，通过绘制技术路线图构建了整体的研究框架。

第 2 章 相关理论、概念及政策梳理

2.1 理论基础

2.1.1 农业信贷补贴论

农业信贷补贴论也被称为农业融资论，是一种支持信贷供给先行的农村金融战略^[27]。20 世纪 80 年代前该理论占据主导地位。

它的主要结论和政策主张有：要建立专门的金融机构为农村贫困阶层提供专项贷款；强化政府对农村经济活动的干预力度，从农村外部注入政策性扶持资金^[28]；对农业的融资必须低利率，以缩短农业与其他产业之间的结构性收入差距^[29]。

运用该理论的前提有两方面：一是政府干预的契机在于农村信贷市场的失灵；二是农村信贷政策常常被政府作为实现政府有关农村发展战略的工具，金融扶贫则是农村信贷政策的重中之重^[30]。

长春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离不开政府的资金投入，农业信贷补贴是支持长春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的主要投入渠道，故而农业信贷补贴论为长春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多元融资机制当中有关政府投入机制的理论依据。

2.1.2 农村金融市场论

20 世纪 90 年代最主流的农村融资理论是农村金融市场论。

农村金融市场论重视市场机制，侧重利率的市场化，鼓励金融中介机构主动履行管理资金的职责，侧重开发农村内部储蓄力，而不仅仅依赖于外部的资金渠道。该理论的主要观点有：农村居民以及贫困阶层是有储蓄能力的，没有必要由外部向农村注入资金；低利政策妨碍人们向金融机构存款；非正规金融的高利率因农村资金拥有较高机会成本和风险费用具有一定的合理性^[31]；农村金融机构资金的外部依存度过高是导致其贷款回收率降低的重要因素。

要实现长春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目标，就必须开发农村内部资金活力，充分尊重市场规律，促进农村金融机构资金投入健康有序长效运行，可见农村金融市场论是长春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多元融资机制当中有关农村金融机构（银行）投入机制的重要理论

依据。

2.1.3 不完全市场竞争论

20世纪90年代，基于对非市场的要素对金融市场培育的重要性的认识，以斯蒂格里茨为首的专家学者开始对不完全竞争市场进行研究，相关研究成果为政府介入农村金融市场提供了理论基础^[32]。

该理论强调非市场要素对解决农村金融问题的作用，市场是有局限的，并非万能的。也就是说在农村很难通过市场作用获得农业生产所需资金，必须采用诸如允许政府适当介入、民间组织投入等非市场措施，以补救市场供给的不足来保证农村经济发展的资金需求^[33]。

该理论的主张是，金融市场发展的前提条件是宏观经济的稳定；为保证贷款的正常回收，政府应鼓励并支持农村合作组织内部之间开展联保、互保的合作形式；政府应给与金融机构一定的保护政策，选择性的干预金融市场来解决市场信息不对称的问题，创新农村金融机构担保抵押政策等方式^[34]。

长春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离不开政府、金融机构和民间组织的资金投入，是依靠市场与非市场措施共同发挥作用的，二者相互统一，相互促进，缺一不可。故而不完全市场竞争论也是具有运用于长春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多元融资机制研究的理论适用性，在众多融资理论依据中占据着重要的地位，亦是不可或缺的。

2.2 概念界定

2.2.1 投资

投资，指国家或企业以及个人，为了特定目的，与对方签订协议，促进社会发展，实现互惠互利，输送资金的过程。又是特定经济主体为了在未来可预见的时期内获得收益或是资金增值，在一定时期内向一定领域投放足够数额的资金或实物的货币等价物的经济行为。可分为实物投资、资本投资和证券投资等。前者是以货币投入企业，通过生产经营活动取得一定利润，后者是以货币购买企业发行的股票和公司债券，间接参与企业的利润分配。

2.2.2 融资

《新帕尔格雷夫经济学大辞典》对融资的解释是：融资是指为支付超过现金的购货款而采取的货币交易手段，或为取得资产而集资所采取的货币手段。

一般而言，广义的融资是指资金在持有者之间流动以余补缺的一种经济行为这是资金双向互动的过程，包括资金的融入（资金的来源）和融出（资金的运用）。广义的融资也叫金融，就是货币资金的融通。狭义的融资只指资金的融入。

2.2.3 融资主体

融资主体是指进行融资活动，承担融资责任和风险的项目法人单位。确定项目的融资主体应该考虑项目投资的规模和行业的特点，项目自身的盈利能力等因素。它主要包括家庭、企业及特定的政府部门如公积金管理中心。个人和家庭通过参加住房储蓄存款或购买房地产金融市场上的各类有价证券而成为房地产金融市场的资金供给者，或者为了购、建、修住房向房地产金融机构申请贷款而成为资金的需求者^[35]。

2.2.4 融资机制

融资机制是指资金融通过程中各个构成要素之间的作用关系及其调控方式，包括融资主体的确立、融资主体在资金融通过程中的经济行为、国民储蓄转化为投资的渠道、方式以及确保促进资本形成良性循环的金融手段等诸多方面。

融资机制是融资活动运行机制和管理制度的总称，主要涉及到投资主体行为、资金筹措方式、投资利用方式、项目决策程序，以及对项目的管理与宏观调控等方面^[36]。融资机制是一种以投资项目为融资主体以筹集项目资金，以其所建设项目未来获得的经济效益作为返还的回报给其他投资者而进行融资的一种制度^[37]。

融资机制由融资制度和融资方式构成。

融资制度作为社会资金的配置方式，主要分为计划和市场两种。计划融资制度是在高度集中的计划经济体制下，货币资金实行配给制；市场融资制度是在市场经济体制下，以市场为导向和基础进行资金的筹集和交易的制度^[38]。它主要通过利率来反映资金供求状况的价格，是一种相对有效的配置方式，而不是通过行政手段强制性配给^[39]。

融资方式可以分为外源融资方式和内源融资方式。当资金借入和借出两者的主体不同时，投资主体可以间接地从存储主体那里获得资金的方式称为外源性融资方式^[40]。因为资金供给方的现金流量会减少，外源性融资方式会产生一定的融资成本^[41]。外源性融资方式又可以分为直接融资和间接融资^[42]。直接融资是指资金供给者通过资本市场直接出售股票或债券获取所需资金^[43]。间接融资是将富足部门的资金融出，中间通过一系列金融机构再把资金融入短缺部门^[44]。内源性融资方式是指企业或个人把自己的存储资金用于投资，资金的流动仅在内部实现不存在外溢^[45]。内源性融资方式的资金借入和借出是同一机构，产生的利息还是在同一机构内，无需对外支付利息或股息^[46]。内源性融资方式融资成本较低。

实践表明，在融资过程中，要保障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的融资长期有效，投资主体的稳定性、投资方式的合理性和科学性必须予以高度关注^[4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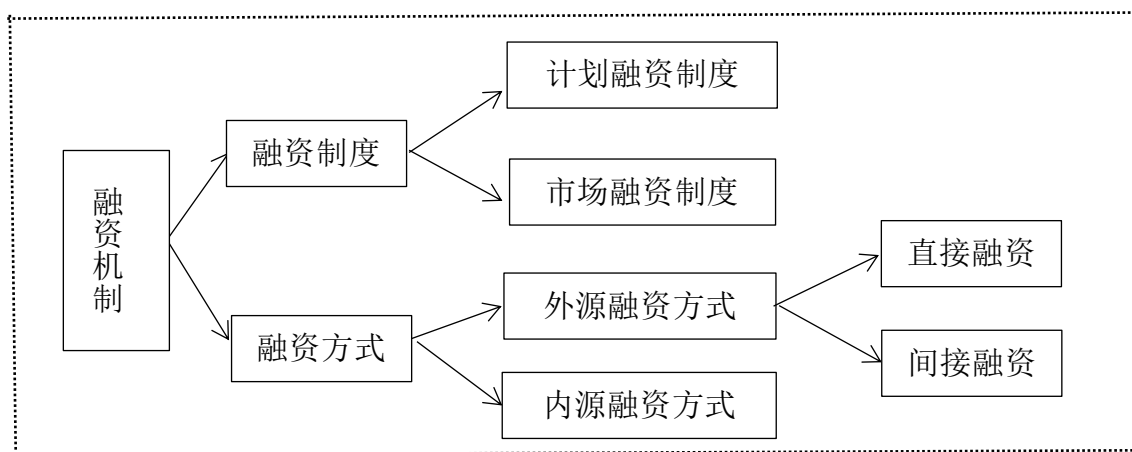


图 2.1 融资机制结构图

2.3 相关政策梳理

我国农村地区具有人口分散、经济欠发达、资金支持不足等特点，面对农村人居环境基础设施建设滞后、农村人居环境管理基础薄弱、监管力不足等问题，我国提出了一系列整治及融资政策^[48]。

2.3.1 国家层面

党的十九大报告中提出“构建以政府主导、企业为主体、社会组织与公众共同参与的环境治理体系”^[49]。国家出台了《乡村振兴战略规划(2018-2022年)》、《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三年行动方案》等政策文件。文件中也明确指出建立农村人居环境建设和管护长效机制，发挥村民主体作用，鼓励专业化、市场化建设和运行管护^[50]，鼓励各类融资主体积极参与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力促乡村振兴。

国家要不断完善农村建设融资政策，探索在成熟地区设立财政资金、金融和产业资本共同筹资的农村建设发展基金，吸纳更多社会资本参与农村建设^[51]。

金融机构应为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安排信贷资金，积极介入市场化运作的农村基础设施重点项目，要利用奖补和小额贷款等方式，加快开发相关金融产品开发和创新金融服务模式；要加大对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相关项目的资金投入，保障对水、电、路、气等公共服务及农村基础设施的建设资金，为改善农村居民生产生活条件，助力建设美丽乡村而不懈努力^[52]。

2.3.2 省级层面

《吉林省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三年行动方案》指出“吉林省支持地方政府依法合规使用政府债券筹集资金用于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所获土地增值收益，用收益支持改善农村人居环境^[53]；充分发挥政府投资撬动作用，政府投入资金可采用直接投资、投资补助、资本金注入、财政贴息、政府购买服务、PPP融资、以奖代补、先建后补、以工代赈等多种方式，提高资金使用效率”^[54]。

吉林省财政厅印发了《关于积极发挥财政职能作用扎实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相关工作的通知》指出，严格执行财经法规和规章制度，加强监督管理，规范资金使用流程，落实公示制度；按照规定程序及时足额拨付资金切实保障施工企业、村民权益；加强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做到奖惩分明，发挥典型示范带动作用，推动农村人居环境持续改善^[55]。

截至目前，吉林省村庄清洁行动实现全覆盖，行政村生活垃圾治理任务目标基本达成，污水设施建设稳步推进，垃圾治理机制不断健全，厕所改造模式实际实用，各项整治任务有条不紊地进行。

2.3.3 市级层面

长春市倡导建立政府主导、企业以及社会资本共同参与的多元投入机制，先后制定印发了《长春市农村人居环境集中整治实施意见》、《长春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三年行动方案》等文件规定并明确了整治目标。

长春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融资政策主要体现在三方面：一是加大政府投入，建立市县为主、中央和省级财政补助的政府投入体系，健全投入保障机制^[56]。加大对经济困难县（区）的资金支持力度，将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运行资金纳入县（区）级财政预算安排^[57]。二是争取金融支持。严格落实国家金融政策，依法依规积极争取金融机构的信贷支持，充分按市场化原则建立新型投资运营性公司，保障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的资金需求^[58]。三是拓宽融资渠道。比如推动涉农企业上市、挂牌、发债等多渠道融资，开展股权和债权融资，实行市场化运作。

2.4 本章小结

农业信贷补贴论、农村金融市场论、不完全市场竞争论是本研究的理论基础，在此基础上展开对长春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多元融资机制现状、主要困境及成因、影响农民参与整治融资意愿主要因素的调查分析。本章概念界定部分主要对投资、融资、融资主体及融资机制作了明确界定，为下文对于长春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多元融资机制的研究限定了研究范围。此外，本章还系统梳理了国家层面、省级层面、市级层面关于农村人居环境的整治及融资政策。

第3章 长春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多元融资机制现状、困境及

影响因素分析

3.1 数据来源和问卷设计

长春市是我国吉林省的省会，是吉林省的政治、经济、文化、交通和国际交往中心，是一座近海沿边开放的特大型城市^[59]。

长春市辖朝阳区、南关区等七个市辖区、代管德惠市、榆树市两个县级市以及农安县^[60]。长春市坐拥 98 个乡镇，包含兰家镇、天增堡、三道镇、永春镇、新湖镇、新立城镇、玉潭镇、米沙子镇等 67 个镇以及双德乡、幸福乡、奋进乡、四家乡等 31 个乡^[61]。

本研究数据来源主要有两个方面。一是吉林省统计局官网最新发布的统计资料，二是问卷调查。

结合吉林省统计局发布的相关数据，为了更准确科学地反映长春市农村人居环境多元融资机制现状和面临的困境，本文立足现实设计了科学合理的两份问卷：

问卷 1 共设计 19 道题目，笔者于 2019 年 11 月到 2020 年 11 月走访了长春市多个单位和农村地区进行问卷调查工作。问卷的发放对象包括：中共长春市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人员、吉林省住建部门工作人员、长春市人民政府公务员、乡镇政府公务员、村党支部、村委会成员、长春市农业农村发展局工作人员、长春市财政局工作人员、中国农业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中国邮政储蓄吉林省分行、中国民生银行中国光大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渤海银行长春分行、吉林银行、吉林省农村信用社联社职工以及长春市污水和垃圾处理相关企业职员、社会组织成员及乡镇居民。按照职业身份特征对问卷发放对象数量上进行等额分配，笔者随机选取 60 名相关公务员，60 名相关银行从业者，60 名相关企业人员，60 名社会组织成员，60 名农村居民为问卷对象，合计发放 300 份问卷，收回 299 份，其中，除去一名企业职工未完成问卷和三名农村居民的无效问卷，有效问卷数量为 296 份。问卷回收率为 99.67%，问卷有效率为 98.67%，此比率达到了问卷调查的回收率标准要求。

此外,根据查阅资料及调查问卷 1 的结果发现长春市农村居民参与人居环境整治融资的比例特别低,这就说明长春市农村居民融资主体力量没有得到充分发挥,还具备巨大的融资开发潜质,基于此基础本文以长春市农村居民融资意愿为例做 logist 二元模型,设计了以探究影响长春市农村居民参与人居环境整治融资的因素的问卷 2,为挖掘和发挥长春市农村居民参与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融资潜力提供理论基础。

本文立足现实选取了长春市农村人口相对较多的 10 个大的乡镇:兰家镇、三道镇、乐山镇、合心镇、净月镇、新立城镇、兴隆山镇、大南镇、胡家店镇、大屯镇的 300 名居民作为问卷调查对象^[62]。问卷 2 共计 20 道题目,问卷共发放 300 份,收回 297 份。其中,有效问卷数量为 297 份。该问卷收回率和问卷有效率均为 99%,此比率达到了问卷调查的回收率标准要求。

3.2 长春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多元融资机制现状

通过查阅长春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融资相关政策等资料及长春市统计局官网发布的数据资料得出长春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多元融资机制现状如下:

(1) 长春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多元融资结构

由图 3.1 可知长春市 2020 年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融资的主要途径由政府资金投入、银行贷款、企业投资、社会资本(包括乡贤赞助、民间信贷等)和农村居民融资规模较小。融资总金额为 9.46 亿元,政府资金总投入 5.2 亿元,占资金总量 54.96%,其中 2.2 亿元专款用于农村环境卫生治理、村屯绿化美化和农村厕所改造,3 亿元用来打造部分县(市)区绿美线路;企业投资金额为 1.73 亿元,占资金总量比为 18.29%;银行贷款融资为 1.22 亿元,占比为 12.89%。2020 年长春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融资社会资本中民间信贷金额为 0.62 亿元,在总量中占比 6.56%。乡贤赞助融资金额为 0.48 亿元,占比 5.08%。2020 年长春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融资企业投入 1.73 亿元,占比总量的 18.29%。农村居民融资金额最少为 0.21 亿元,占比仅 2.22%。由此可见长春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融资是以政府融资为主导其他融资途径为补充的融资结构。尽管长春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融资途径形式上已达到多元化,但总体上融资规模欠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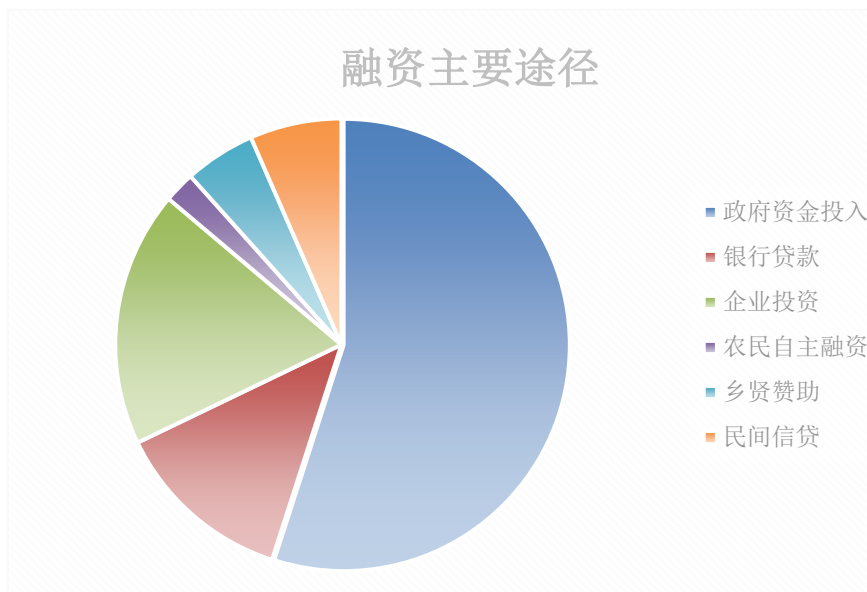


图 3.1 2020 年长春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多元融资主要途径及占比情况

(2) 长春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多元融资途径金额同比情况

由图 3.2 可知，2019 年长春市政府在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中投入资金是 4 亿元，2020 年是 5.2 亿元，增幅较大，同比增长率为 30%。而其他四种融资途径增幅不明显，2020 年较 2019 年呈现出微增的趋势，同比变化幅度不大。可见 2020 年长春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多元融资途径中政府不断增加专项资金，起着担挑大梁的作用，尽管其他几种融资途径融资是长春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资金的重要补充成分，但亟待一个高效融资模式来激励。总体而言，长春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融资途径发展不均衡，融资结构不够科学合理，亟待改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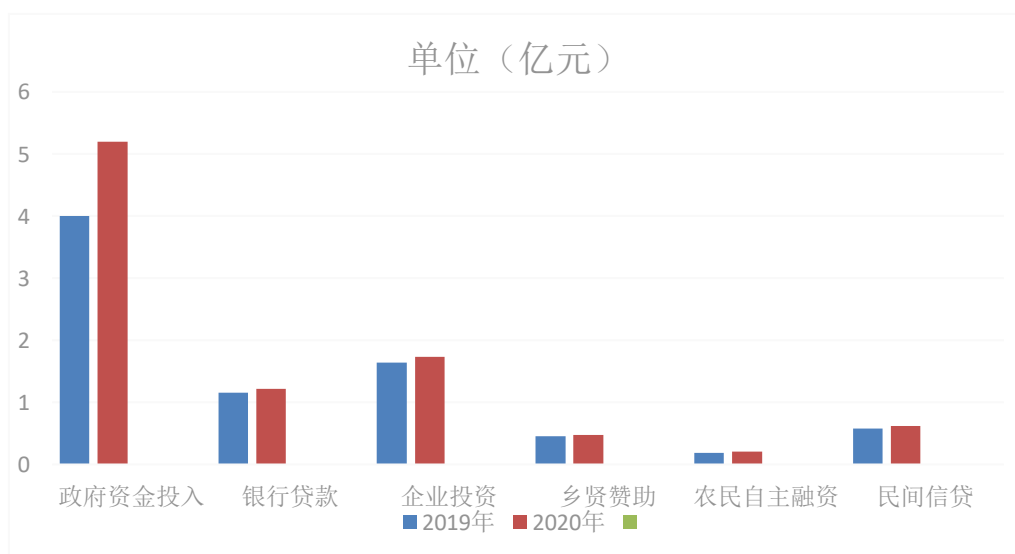


图 3.2 2020 年长春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多元融资途径金额同比情况

3.3 长春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多元融资机制的主要困境及成因

通过查阅相关文献,结合问卷调查 1 结果分析得出长春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多元融资机制存在的主要困境及成因如下:

1. 长春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多元融资结构不合理, 市场机制不完善

目前,长春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融资主要是靠来自政府投入,银行贷款、社会资本、企业投入及农村居民自主融资等渠道作为补充。长春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融资现阶段主要还是政府为主,市场为辅的投资格局,多元融资机制初步形成,但市场机制还不够完善^[63]。政府投入占着融资渠道的主体地位,其他渠道并没有充分发挥作用。这是由于长期以来,政府职能没有真正按市场要求转换,市场机制发挥的巨大作用受到了政府宏观调控投入及管理的限制,这就必然排挤市场竞争。

2. 多元融资总额并不能满足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的需求

第一,金融机构对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融资支持力度不够充足,资源配置不合理,融资成本高。由于长春市农村资本市场并不发达且农村信用体系建设相对落后,尚未实现信用数据共享,农村金融机构缺乏健全的资金安全保障机制、风险补偿机制和服务机制,导致融资审批通过门槛较高、担保方式较刻板、操作周期较长,程序较复杂、融资链条较长、信贷歧视,效率低下等问题。金融机构惜贷明显,大多数长春市农村居民和企业较难申请到信用贷款。无风险利率攀升、风险溢价增加以及银行业的垄断造成长春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融资成本过高。农村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尚未建立,农村居民信用档案存在数据不健全,不对称、建设进程缓慢等问题^[64]。

第二,长春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相关企业利用资本市场的意识不强,企业实质性投入不充分。通过调研发现企业参与长春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几乎都是诸如垃圾、污水粪污处理等比较专业的项目,而参与长春市农村人居环境设施的建设、经营和管理的企业比较少。大多数非国有企业惯用量力而行的保守融资方式,有多大力量办多大事,他们利用资本市场的意识并不强,因为怕申请贷款程序多,门槛高,周期长,本息还贷压力大等问题,他们会尽量规避商业性贷款的融资方式,大部分治污企业都是通过自己筹资建厂并自行管理。由于受土地产权的限制和现实经营规模的制约,长春市企业和其他经济组织较难获得金融机构的资金支持,这就导致他们参与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程度不高^[65]。

第三，长春市农村居民在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多元融资中融资能力有限。一方面由于长春市农村土地产权不明确，很多农用土地不能用于抵押，农民资金财产有限，加上部分农村居民诚信意识较差，导致农村居民较难获得有效金融信贷支持。另一方面由于长春市农村居民的金融知识比较缺乏，投入意识以及信贷观念也相对淡薄，导致他们融资意识淡泊，不愿意尽其所能最大限度地利用资金。

第四，长春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引入社会资本工作难度大。一方面，由于农村经济发展基础环境比较薄弱，在客观上制约了长春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招商引资工作的开展，另一方面，由于长春市农村投资环境的缺陷和信用缺失，社会资金投入农村往往风险较大，因此较难吸引社会资金的进入。尽管长春市政府对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非常重视，也大力开展了招商引资工作，但在落实中存在一定的难度。

综上所述，诸多因素造成长春市多元融资金额短缺的问题，不能充分满足长春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需求。

3. 多元融资主体权责不清晰

(1) 首先政府职能部门权责不清。长春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由农业、发改、住建、交通、环保等多个职能部门分块负责的，它们之间分工既存在不同，又有交叉部分，这存在权责不清、资源整合和监管力度不足等问题^[66]。其次政府主导者角色缺位。政府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中应该承担政策制定者、整治资金的主要投入者、运行监督者、多元主体的引导者和利益协调者等角色，但由于长春市政府主导者角色一定程度上的缺位，没有重视对社会力量的引导，没有建立起多元主体进行沟通协商的平台，致使多元融资不足问题严重。

(2) 企业责任感缺失。《长春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三年行动方案》并没有规定企业在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中的具体责任。由于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有着较强的公共属性，利益空间有限，很难界定和落实企业在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的投入责任^[67]。企业是追求个人利益最大化的重要主体是决定企业而对公益性的服务缺乏积极性和责任感的因素。

(3) 农村居民主体责任意识不强。一是由于长春市政府包揽了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的全面布属，不断向基层制定政策，要求基层贯彻落实，这样农村居民就认为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是政府理应的责任，与他们无关。长春市农村居民主体地位并未受到重视，造成他们主体责任意识不强，环保意识薄弱，投入内生动力不足，出现意愿与行为背离的情况。二是由于长春市大多数农村没有制定相应的制度去约束村民的行为，村规民约也

没有规定村民应承担人居环境整治的责任，难以发挥作用。

4. 多元投入主体衔接力度不足

长春市多元投入主体间衔接力度不足。长春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是一项艰辛系统工程。它不但需要专业分工而且需要政府、银行、企业、社会组织、农村居民等各方主体合力协同推进，但现实却呈现了多元投入主体间衔接力度不足的问题。

一是政府部门间缺乏沟通协调的平台。长春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涉及的政府部门有：发展与改革委员会、财政部以及农业农村部(厅)、生态环境部(局)等。一方面各部门分别掌握相应的整治资金，各部门间缺乏相互沟通、协调、整合的平台。另一方面，农村人居环境项目繁多、涉及广泛，有房前屋后污水垃圾处理、道路硬化、户厕改造、饮水安全等多个方面。项目整治对应的是不同的部门，部门间又存在沟通不足问题，导致长春市农村人居环境出现统筹规划力度欠缺，管理欠科学等问题。

二是政府与企业间信息沟通不够。长春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的发起、招标和竞标以及项目验收整个过程都是由政府牵头做的，因此在过程当中需要政府与企业有足够的信息沟通，才能有效保证项目的落实，目前长春市存在政企间由于缺乏信息沟通导致整治水平和效率严重下降的问题。

三是农村居民诉求渠道不畅通。调研发现目前长春市农村还没有建立有效的农村居民诉求渠道。尽管在一些投入不大的项目上，他们能够通过一事一议制度参与项目，表达自己的需求，但总体上讲他们鲜有机会表达自己的意见^[68]。长春市农村居民面对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中存在的问题，并没有快捷的直接的诉求渠道，存在诉求不畅通的问题。

四是政府、银行、企业、社会组织、村民之间并没有形成有效的合作机制。缺乏沟通的合作运行机制是导致长春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多元融资机制效率低下的重要原因。

5. 配套机制不健全

长春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多元融资机制的优势得不到有效发挥的重要原因在于缺乏与之配套的制度。缺乏与之配套的制度性保障措施，融资机制就会不稳固，也无法得以长效运行。

(1) 缺乏有效的管理监督体系

当前长春市农村尚未建立符合市场经济要求的投融资责任约束机制，缺乏有效的管理监督体系。由于涉及投入主体多元化，对投入主体的权力、责任履行情况得不到有效监督就会容易造成权力的滥用与责任的缺失。长春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涉及职能部门

多，各部门间缺乏协作制约了政府的监督。政府是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融资的主要供给主体，也是主要的监督主体，在对环境基础设施工程的投资管理中缺乏自我约束和第三方监督，使得长春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的监督流于形式，各主体的责任难以得到落实。

(2) 利益保障机制不健全

长春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涉及面广、投入量大、参与主体多，多元主体意味着多元利益。政府、企业、社会组织村民等在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中都有各自的利益诉求，而政府外多元融资主体的利益诉求没能得到政府的真正重视，政府并没有建立保护企业、社会组织、村民利益的有效机制。多元主体参与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融资是在有利可图的前提下进行的，只有建立健全配套的利益保障机制，多元融资主体才愿意参与投入，一旦缺乏利益的保障，融资主体是不愿意承担相应的社会责任的。比如长春市某农村垃圾处理厂在获取项目资源后不顾及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的实际情况以及村民的利益，出现向政府虚报成本、从中牟利的行为。长春市某村居民很愿意以人力的投入方式或者以自家土地的投入形式投入到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中，但投入的前提是保证自己利益不受侵犯，追求自我利益最大化，如果没有得到相应的补偿，利益缺乏保障，就会发生意愿与行为悖离的后果。

综上所述，政府、企业、银行、社会组织、村民都是利益的主体，各主体属于不同的利益阶层，利益差距较大会使多元投入主体利益分化严重，利益问题是导致长春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多元融资机制存在问题的根本原因。长春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需要久久为功，在短期内治理效果、经济效益是难以体现的，出现多元主体权责不清、投入动力不足、衔接力度不够等问题也是必然的。

3.4 长春市农村居民参与整治融资意愿的主要影响因素分析

1. 通过分析调查问卷 2 的数据可得：

(1) 长春市参与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农村居民占比

由表 3.1 可知 2020 年长春市农村居民参与投入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占比 26.9%，大多数农村居民并没有参与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也就是说，长春市农村居民参与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融资的比例并不高，有待进一步提升。

(2) 长春市农村居民参与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投入资金来源占比情况

通过图 3.3 得出长春市农村居民参与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投入的资金来源于政府补贴的有 29 户，占比 36.25%，来源于自家积蓄的占比 20.83%，来源于商业银行贷款的占比 16.66%，从亲戚朋友等借款和民间信贷占比相当约 10%，占比最少的是来源于互助合作社的资金。可见，政府补贴占据主体地位，商业银行贷款的资金渠道作用未得到充分的挖掘和发挥，很多人更愿意拿出自家积蓄用于投入人居环境整治项目，也不愿意选择贷款的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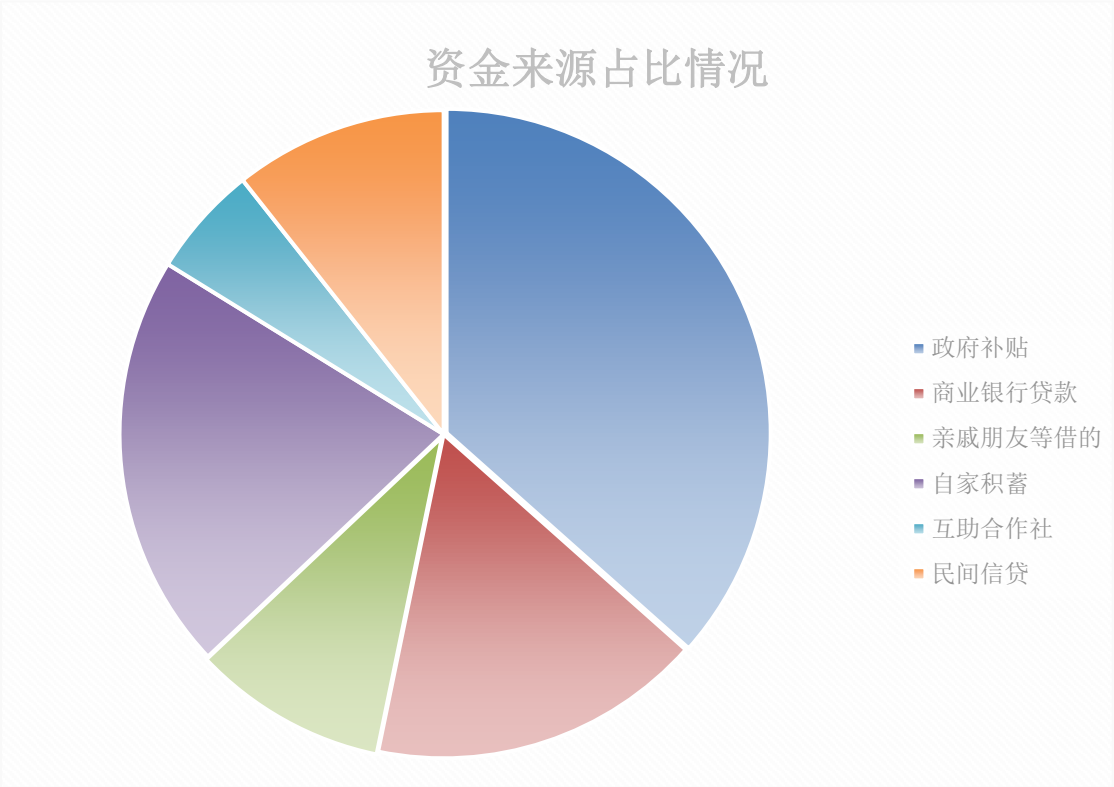


图 3.3 长春市农村居民参与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投入资金来源占比情况

(3) 长春市农村居民对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融资政策、法律法规等知悉情况

调查发现，超过一半的人不了解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融资政策、法律法规等，占比 51.8%，有 25.4% 的农村居民对相关政策法规比较了解，有 13.3% 的人有点了解，只有 9.5% 的人非常了解。可见有关长春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融资政策、法律法规等在农村居民普及率还不够高，有待提高。

(4) 长春市农村居民对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融资回报率满意度调查

由调查可知，长春市农村居民对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融资回报率满意的仅占比 19.7%，不满意的人数占比 81.3%，这就反映出长春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的回报率并不能充分满足农村居民的期许，还有很大的提升空间。

2. 模型构建与数据分析

(1) Logistic 二元回归模型简介

Logistic 二元回归模型指的是二分类因变量的回归分析，通常在解释变量为 0 和 1 二值品质变量的时候采用，对于这种二元回归模型，目标概率的取值都会在 (0-1) [69]。但是回归方程的因变量取值却落在实数集当中，所以可以先将目标概率做 logit 变换，这样它的取值区间就变成了整个实数集，再次进行回归分析就不会有问题了，采用这种处理方法的回归分析，就是 Logistic 回归 [70]。

用公式表达二元逻辑回归模型为： $\text{Logit } P = \ln(p / 1-p)$

设因变量为 y ，其中“1”代表事件发生，“0”代表事件未发生，影响 y 的 n 个自变量分别为 $x_1, x_2, x_3, x_n, \dots$ 。命事件发生的条件概率为 P ，那么 P 事件未发生的概率为 $1-P$ [71]，事件发生跟未发生的概率比为 p 比 $(1-p)$ ，再经过对数转换即可得到 Logistic 回归模型的线性模型 [72]。

二元逻辑回归的适用条件：

因变量为二分类的分类变量或者某事件的发生率，适用于自变量与 $\text{logit}(p)$ 之间有线性关系、残差合计为 0，且服从二项分布各观测变量相互独立的情况 [73]。

通过调查发现在所有融资途径中，长春市农村居民参与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投入资金来源占比情况是最不理想的。这意味着提升长春市农村居民参与人居环境整治融资的意愿是促进相关融资结构更加合理的重要一环。基于此，关于影响长春市农村居民参与人居环境整治融资意愿的因素的实证研究成为了本研究进行创新和获得政策启发的关键一步。为了分析和检验影响长春市农村居民参与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意愿的因素，本文建立计量经济模型开展定量分析 [74]。

长春市农村居民是否愿意参与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融资属于二元选择问题，因此本文选取 Logist 二元模型，以分析影响因素 [75]。该成因模型表达式如下：

$$P(Y=1/X) = \exp(X\beta) / 1 + \exp(X\beta) \dots \dots (1)$$

(1) 式中， Y 表示长春市农村居民是否愿意参与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融资，取值 1 代表“是”，取值 0 代表“否”。基于本文的研究假设，本文选取的解释变量有：性别、年龄、家庭月收入、受教育程度、是否参加整治融资项目、参与何种整治项目、对整治项目回报率是否满意、主体责任感情况、对融资政策法规等了解情况、是否与其他部门协同合作、是否拥有资金整合沟通平台、是否拥有畅通诉求渠道等。

表 3.1 和表 3.2 分别报告了模型中主要变量的含义和描述性分析,并汇报了这些变量与长春市农村居民参与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意愿的相关系数^[76]。

表 3.1 变量及其定义

Tab.3.1 Variables and their definitions

变量	变量定义	预期影响
被解释变量		
长春市农村居民是否愿意参与人居环境整治融资	是=1; 否=0	
解释变量		
年龄	18-25 岁=1, 26-35 岁=2, 36-45 岁=3, 46-55 岁=4, 56 岁及以上=5	不确定
性别	男=1; 女=2	不确定
受教育程度	高中及以下=1, 大专=2, 本科=3, 硕士研究生及以上=4, 其他=5	正向
家庭月收入	小于 1999=1, 2000-2999=2, 3000-3999=3, 4000-4999=4, 5000 及以上=5	正向
项目融资资金来源	商业银行贷款=1, 政府补贴=2, 亲戚朋友等借的=3, 民间借贷=4, 自家积蓄=5, 互助合作社=6, 其他=7	不确定
对融资回报率是否满意	是=1; 否=0	正向
对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融资政策、法律法规等的清楚情况	不清楚=1, 有点清楚=2, 比较清楚=3, 非常清楚=4	正向
村规民约是否规定居民整治责任	是=1, 否=0	正向
是否清楚自己在整治中的职责	是=1, 否=0	正向
是否有主体责任感	是=1, 否=0	正向
农用地是否能用于抵押	是=1, 否=0	正向
是否做到与其他主体沟通并协同合作(合作运行机制是否缺失)	是=1, 否=0	正向
是否拥有畅通诉求渠道	是=1, 否=0	正向
是否拥有资金整合沟通平台	是=1, 否=0	正向
是否拥有健全的利益保障机制	是=1, 否=0	正向
个人信用信息共享平台是否建立	是=1, 否=0	正向

表 3.1 主要变量描述性分析

Tab. 3.2 Variable descriptive statistics

	N	Minimum	Maximum	Mean	Std. Deviation
性别	297	0	1	0.52	0.45
受教育程度	297	1	4	2.98	1.17
家庭月收入	297	2	5	4.14	3.58
参与融资回报率	297	0	1	0.34	0.25
资金来源	297	1	6	3.15	2.03
对农村人居环境整治 融资相关政策、法律 法规等清楚情况	297	1	4	0.63	0.48
村规民约是否规定 居民整治责任	297	0	1	0.33	0.26
是否清楚自己参与 农村人居环境整治 的具体职责	297	0	1	0.57	0.49
是否有主体责任感	297	0	1	0.73	0.31
农用土地是否能用于抵押 个人信用信息共享	297	0	1	0.65	0.32
平台是否建立	297	0	1	0.17	0.24
是否做到与其他主体 沟通并协同合作（衔接力度）	297	0	1	0.55	0.51
是否拥有资金整合沟通平台	297	0	1	0.78	0.63
是否拥有畅通诉求渠道	297	0	1	0.66	0.37
是否拥有健全的利益保障机制	297	0	1	0.36	0.47

本文运用 SPSS13.0 软件对实地调研数据进行逻辑回归分析，从模型的实证结果来看，长春市农村居民参与整治融资意愿的影响因素及其显著性如下表 3.3 所示。

实证结果如下：

(1) 融资回报率通过 0.2%的显著性水平检验，变量系数为正(0.64)，与预期的影响方向相同。说明融资回报率是影响长春市农村居民是否愿意参与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融资的最显著的指标。农村居民最关注融资回报率情况，一旦他们认为融资回报率不理想，他们就不愿意参与融资中去。

(2) 是否拥有利益保障机制在 1%显著性水平下对长春市农村居民是否愿意参与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融资有影响作用，变量系数为正(1.63)，说明越是拥有利益保障机制，长春市农村居民越愿意参与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融资中去。

(3) 是否拥有资金整合平台以及与其他主体是否协同合作在 2%显著性水平下对长春市农村居民是否愿意参与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融资有影响作用，变量系数为正，分别为 0.63 和 0.51，说明拥有资金整合平台以及与其他主体协同合作有利于长春市农村居民参与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融资中去。

(4) 长春市农村居民性别显著性水平为 81%，是最不显著的影响指标，并且家庭月收入、受教育程度这两个指标对长春市农村居民参与人居环境整治融资意愿影响也不明显。

总而言之，农村居民对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多元融资政策、法律法规等清楚程度、农村居民参与融资的回报率、主体责任清晰度、土地是否能用于抵押、与其他主体衔接力度、是否拥有资金整合沟通平台、是否拥有畅通诉求渠道以及是否拥有利益保障机制这些要素是影响长春市农村居民是否愿意参与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融资的关键因素。

以上内容仅为本文档的试下载部分，为可阅读页数的一半内容。如要下载或阅读全文，请访问：<https://d.book118.com/227160160125006135>